

复旦大学青年教师教学比赛方案

(复旦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13 年修订)

为了加强我校教师队伍建设,推广优秀教学经验和教学模式,复旦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和人事处组织开展全校青年教师教学比赛,以期为广大青年教师钻研教学技能,提高业务素质和教学能力搭建平台。此项比赛作为复旦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的常设项目,暂定每两年举办一次。

一、参赛条件

1、全校各教学单位 45 周岁以下,具有 3 年以上本科教学工作经历的教师,其参赛课程至少已开设过 2 学期以上。

2、讲授本科生课程,教学效果良好。原则上要求,近三年本科教学课程评估得分高于所在教学单位平均分。

3、为扩大青年教师参与面,上一届比赛获奖教师不参加本届比赛。

4、全外语课程、体育课程等将另组织专项教学比赛。

二、报名方式

1、凡符合参赛条件的我校青年教师均可向所在教学单位(或课程所属教学单位)报名参赛。

2、各教学单位做好选拔工作,专任教师数 50 人以下的教学单位原则上可推荐 3 位参赛教师,50 人以上的教学单位原则上可推荐本单位专任教师总数的 6%。若报名人数超过,建议各教学单位进行遴选后确定最终参加学校比赛的名单。

三、比赛方式及进程

比赛分两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随堂评审。**每门参赛课程由 3 位评委进行考察。评委在参赛教师日常教学时,随堂考察 1 课时以上的教学情况,遴选出进入第二阶段的参赛教师。

第二阶段:集中评审。进入第二阶段的参赛教师需在比赛前提供 1 课时(45 分钟)的完整教学设计方案。比赛现场,分文科、理科、医科三组进行评比。参赛教师先从教学设计理念、教学方法、教学特色等几方面对课程进行整体介绍,再进行 20 分钟的现场讲课。评委从教案和现场教学状态两方面进行现场点评和评分。

四、奖项设置

比赛设置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根据进入第二阶段比赛的参赛教师人数,确定各分组各类奖项名额和奖金。

五、评委的组织方式

第一阶段随堂评审，主要由复旦大学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复旦大学教师教育发展委员会委员，各级教学名师奖获得者等专家担任评委。

第二阶段集中比赛，邀请我校和校外专家担任评委，分文科、理科、医科三组分别进行。